

# 关于印发《土木建筑工程学院研究生学位授予学术成果规定（2022年修订）》的通知

院属各单位：

为保障我院研究生培养质量，客观评价学位申请者的学术水平，确保学位授予质量，经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学院党政联席会审定，报第十三届校学位评定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土木建筑工程学院研究生学位授予学术成果规定(2022年修订)》予以印发，自2023年起，我院申请学位的毕业研究生按本规定执行。

附件：土木建筑工程学院研究生学位授予学术成果规定(2022年修订)

广西大学土木建筑工程学院

2022年12月22日



# 土木建筑工程学院研究生学位授予学术成果规定

## (2022 年修订)

(土木行字〔2022〕25号)

为加强我院研究生培养的学位论文质量和学位授予管理,依据《广西大学研究生学位工作管理办法》(西大学位〔2020〕20号)文件规定,结合我院实际,制定研究生学位授予学术成果规定。

### 一、适用范围

本规定适用于我院的土木工程(0814)、水利工程(0815)博士及硕士学位授权点,建筑学(0813)硕士学位授权点,土木水利(0859)、工程管理(1256)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的毕业研究生,申请我校相应类型博士或硕士学位时,应达到的学术水平的定性定量标准。

各学科专业在制定培养方案时,其学位授予要求应与本规定相一致。各学科方向或导师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制定研究生培养计划中提出不低于本规定的要求。

跨学院招生培养的研究生,应执行办学主体学院学位授予学术成果规定。

### 二、基本要求

研究生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申请学位,其取得的学术成果应满足下述基本要求:

(一)学术型研究生申请学位的学术成果可以为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专利、获奖、学术报告、著作等,国家三大赛事的金奖也可作为

成果之一；其中学术型博士研究生以论文申请学位的学术成果应为同行认可的高水平学术期刊中发表的论文；学术型硕士研究生以论文申请学位的学术成果应为国内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学术期刊及以上刊物中发表的论文；专业型研究生申请学位的学术成果可以为学术论文，鼓励以专利、软著、标准、奖励等应用性成果用于申请学位；

（二）发表论文的学术成果第一单位需为广西大学，研究生应为论文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导师为第一作者，研究生为第二作者的，视同一作）；其他用于申请学位的非论文类成果需研究生为成果完成人之一，且广西大学为成果的归属单位之一，非论文类成果研究生署名规定详见本规定表 1；表 1 中的每项成果只能用于一位研究生申请学位使用；

（三）研究生申请学位的成果应与本人学位论文研究相关，研究生以广西大学研究生身份投稿，且广西大学为成果归属单位的，应取得研究生导师同意；发表的学术论文期刊均不包含增刊；

（四）研究生以发表论文作为学术成果申请学位的原则上需在线或正式发表或 A、B 类（见本规定表 2）期刊论文获录用通知书后，方可获得学位证书。被录用的学术论文应有编辑部的正式录用函（写明作者姓名和作者单位）、学术型和专业型硕士研究生投稿高水平论文并被编辑部接受送审的证明材料，研究生指导教师必须对学术成果的真实性签署意见。

### 三、不同层次类型学位学术成果要求

（一）博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应取得的学术成果

博士研究生应在本领域 SCI 索引的国际学术刊物上发表(含录用) A 类论文 2 篇;或在本领域发表(含录用) SCI 索引的国际学术刊物 A 类论文 1 篇和取得其他学术成果 3 项(B 类期刊论文、EI 期刊论文、专利授权、国家三大赛事、获奖、学术报告(最多只认可 2 项))。论文分类具体见表 2。

### (二)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应取得的学术成果

土木工程(0814)、水利工程(0815)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应发表(含录用) 1 篇 EI 或 SCI 收录学术期刊论文;或在本领域 SCI 索引的国际学术刊物上投稿中科院三区及以上论文并被编辑部接受送审;或取得非论文类学术成果 1 项(专利、国家三大赛事、获奖、学术报告、学术专著、经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认可的其他成果)。

建筑学(0813)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应发表(含录用) 1 篇核心期刊(包括:北大中文核心、南大核心、科技核心)或 EI、SCI 收录学术期刊或建筑科学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期刊论文;或在本领域 SCI 索引的国际学术刊物上投稿中科院三区及以上论文并被编辑部接受送审;或取得非论文类学术成果 1 项(专利、国家三大赛事、获奖、学术报告、学术专著、经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认可的其他成果)。

### (三) 专业型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应取得的学术成果

专业型硕士研究生应发表(含录用) 1 篇核心期刊(包括:北大中文核心、南大核心、科技核心)或 EI、SCI 收录学术期刊或建筑科学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期刊或水利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 T1、T2 级目录期刊论文;或投稿本领域 SCI 索引的中科院三区及以上国际

学术刊物、《我国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T1 级期刊、《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入选项目》期刊论文并被编辑部接受送审；或取得非论文类学术成果 1 项（专利、软著、国家三大赛事、技术标准、获奖、学术报告、学术专著、经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认可的其他成果）。

#### 四、成果列表

表 1 研究生申请学位论文送审需取得的学术成果归属规定

类别	名称	博士	学术型硕士	专业型硕士	备注
学术 论文	A 类期刊论文	排名第一或通讯作者	排名第一或通讯作者	排名第一或通讯作者	
	B 类期刊论文	排名第一或通讯作者	排名第一或通讯作者	排名第一或通讯作者	
	EI 期刊论文	排名第一或通讯作者	排名第一或通讯作者	排名第一或通讯作者	
	核心期刊论文（包括：北大中文核心、南大核心、科技核心）	-	排名第一或通讯作者	排名第一或通讯作者	专硕、建筑学学硕
	建筑科学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期刊论文或水利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 T1、T2 级目录期刊论文	-	排名第一或通讯作者	排名第一或通讯作者	专硕、建筑学学硕
专利	PCT 专利	第一发明人或排名第二（导师第一）	第一发明人或排名第二（导师第一）	第一发明人或排名第二（导师第一）	
	国家发明专利	第一发明人或排名第二（导师第一）	第一发明人或排名第二（导师第一）（通过初审）	第一发明人或排名第二（导师第一）（通过初审）	
	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	-	第一发明人或排名第二（导师第一）	

软件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	-	第一完成人或第二完成人(导师第一)	
国家三大赛事	挑战杯、互联网+、创青春	国家级金奖, 排名第一	国家级金奖或银奖, 排名第二	国家级金奖或银奖, 排名第二	
技术标准	国际标准	-	-	排名前七	
	国家标准	-	-	排名前五	
	行业标准	-	-	排名前三	
获奖	国家科技奖	排名前三	完成人之一	完成人之一	
	省部级科技奖	-	排名前三	排名前三	
	中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大赛	-	-	金奖或银奖, 排名第二	
学术报告	国际学术会议	大会主旨报告	口头学术报告	口头学术报告	
	全国学术会议	-	口头学术报告	口头学术报告	
	博士生论坛	博士生论坛 优秀学术报告	-	-	
	省级及我院举办的研究生论坛	-	优秀口头学术报告	优秀口头学术报告	
学术专著	-	-	排名第一或排名第二(导师第一)	排名第一或排名第二(导师第一)	导师应署名
其他	国家级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项目(按计划结题)	-	排名第一	排名第一	
	自治区级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项目(按计划结题)	-	排名第一	排名第一	

## 五、论文分类表

表 2 论文分类表

分类	具有影响力的科技期刊	业界公认的国际顶级或重要科技期刊
A 类	《我国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T1 级国际期刊 《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入选项目》国际期刊	《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期刊分区表》一区、二区期刊
B 类	除 A 类期刊以外的《我国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T1 级期刊和《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入选项目》期刊	除 A 类期刊以外的《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期刊分区表》四区及以上等级期刊

注：1、本表引用的《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期刊分区表》为基础版，如遇《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期刊分区表》发生调整，以发表当年至毕业间最高分区为准。

2、本表 A 类期刊中强制开源期刊需认定才有效。

六、早于学制时间或未满足本规定学术成果标准申请学位的研究生，学位论文盲审专家意见均需达到 90 分及以上方为通过，如未达到的，则该次学位申请未能通过，且计入每位学生仅有 2 次申请学位机会的次数。

七、本规定自颁布之日起施行。

八、本规定由土木建筑工程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负责解释。